

秭归县财政局文件

秭财建函〔2023〕25号

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交通运输 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和 “四好农村路”示范市创建奖励资金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第四批）的通知》（鄂财建发〔2023〕131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四好农村路”示范市创建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宜市财建发〔2023〕44 号），结合我县农村公路项目实施情况，报经县政府同意，现将 2023 年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和“四好农村路”示范市创建奖励资金 605 万元下达给你们。

请严格按照我县专项资金拨付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加强项

目管理，加快项目实施，及时拨付使用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挪用。

附件：2023 年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和
“四好农村路”示范市创建奖励资金分配表



附件

2023 年交通运输一般性 转移支付资金（第四批）和“四好农村路” 示范市创建奖励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补助资金 (万元)	备注
1	县交通运输局	交通建设项目二类费用	10.60	
2	县交通运输局	秭归县县城明珠大道与二圣路、芝茅路、楚天路交叉口安全隐患整治项目	133.07	
3	县农村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秭归县沿雷线沿水河桥至白家河段改建项目（正存村委会-茶旅新村段）	186.00	
4	县农村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秭归县农村公路十大重点安全隐患路线整治工程	30.00	
5	县农村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秭归县农村公路十大重点安全隐患路线整治工程	40.00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宜市财建发〔2023〕44号）
6	县农村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农村公路建设二类费用	55.59	
7	县农村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芝茅公路配套设施提升	40.00	
8	县农村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沙大线安全防护工程	5.00	
9	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养护迎检费用	50.00	
10	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S363 太泄线大湾处水毁修复工程	9.90	
11	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公路养护应急物资购置	15.00	
12	磨坪乡人民政府	公路沿线水毁恢复	29.84	
	合计		605	

秭归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18 日印发
